

三国最成功的玩家——司马懿



马炎,就顾不了这么多了,到底还是逼魏元帝曹奂禅位,自己登上皇帝的宝座,建立了晋王朝。说白了,晋王朝之所以能够得天下,最后三分天下归一统,魏、蜀、吴三国争半天,让晋朝最后得了天下,这还不是全靠司马懿这老爷子的功劳?

总起来看,司马懿的确是一个心怀叵测而又善于掩饰的人。《晋书》卷一《宣帝纪》称赞他:“和光同尘,与时舒卷,戢鳞潜翼,思属风云。”在中国这种最具危险性的继承接班的政治游戏中,他一直能够游刃有余,在魏国历史四主三朝,虽然几次外放冷落,几次褫夺兵权,但总能在政治风波中化险为夷,“咸鱼翻身”,最终身居高位,居于权力的顶峰。应该说,司马懿不愧是三国末期最出色的政治家。

后人在评价司马懿的时候,经常拿他和曹操做对比,认为司马懿跟曹操很相似,或者说司马懿跟曹操是一类人。有人甚至认为曹操和司马懿这两个人都太无耻了,男子汉大丈夫,居然凭借自己手中的权力,欺负人家孤儿寡母。

司马懿在魏朝,跟曹操在汉朝,外表上看大抵相同,人臣之地位极矣,权术之运用极矣。但是两个人的性格还是有很大区别的,简单地说,曹操比较狠,司马懿比较阴。在《三国演义》小说中,曹操叱咤风云,敢作敢为,什么事情都拿得起放得下。他没有半点畏惧顾虑之心,不怕别人说他好,也不怕别人说他坏,反正我就是我,我就是这样,我爱做什么就做什么,我想干什么就干什么,谁也拦不住我,谁也挡不住我。他根本不在乎别人怎么看、怎么想,恣意行事,挥洒自如。曹操有这种一往无前、勇往直前的气魄,无论是英雄的气魄也好,奸雄的气魄也好,反正它具有这种气魄,像火一样地能烧你。而司马懿不一样,如果用一个比喻,他就像水一样,即使淹了你也淹得一点感觉都没有。被火烧,能有感觉,被水淹却没感觉,因为水是阴柔的。看见火,谁也不敢往前走;看见水,那就没准了,夏天一热,谁都想往水里潜去。所以虽然“水火无情”,但水比火更危险,或者说危险更隐蔽。

可以说,曹操基本上属于一种自我膨胀的人格,司马懿基本上属于一种自我内敛的人格。如果说曹操是那种很热情、很张扬的人,那么司马懿就是那种很冷静、很沉稳的人。曹操因为自我膨胀,性格中的优点和缺点都格外地突出,所以

我们能够感受到他是真实的、完整的人,我们能够理解他,能够看透他。而司马懿因为自我内敛,从内到外都似乎很一致,对我们来说,他就更像一种影子,一种概念,虽然能给我们留下很深的印象,但是他难以被看透,也难以被理解。曹操和司马懿两个人都在政治疆场上驰骋,但两个人驰骋的方式是完全不一样的:一个是用不断进取的方式来驰骋于政治疆场的,一个是用不断退隐的方式来驰骋于政治疆场的。但是最后成为三国历史上最大赢家的,恰恰就是司马懿。因为他善于等待,善于等到瓜熟蒂落的时候去摘胜利果实,对诸葛亮是这样,对魏朝政权更是这样,想得的反而都得到了。

即使不从别的来看,就从寿命来看,司马懿也是个赢家。我做过统计,曹操活了66岁,刘备活了63岁,孙权72岁,诸葛亮很短54岁,而司马懿是73岁,寿命比孙权还长。孙权也是一个很能忍的人,很温和的人。人的性格跟人的寿命,真可能有某种隐约的联系。所以,在三国这场政治游戏中,最成功的玩家,还得数司马懿。在政治游戏中,他这种“笑到最后”的“等待策略”,的确不同凡响。在三国这段历史中,司马懿是一位最了不起的靠耐性、权谋、机智、残忍去夺得胜利的最大的赢家。

赢家虽然是赢家,司马懿在历史上终究落下了奸臣的话柄。司马懿在心态上确实是好的,但是保持这种很好的心态,他的目的是要实现很坏的政治图谋,所以很难让人喜欢他,因为他太阴。到后世的戏台上,司马懿最终也没有逃脱一个大白脸奸臣的形象,历史对他的评价,百姓对他的评价,最终还是把他定在耻辱簿上了。

甚至后人编写晋朝史书,也说得明白:“古人有云:‘积善三年,知之者少;为恶一日,闻于天下’,可不谓然乎?虽自隐过当年,而终见嗤后代。亦犹窃钟掩耳,以众人为不闻;锐意盗金,谓市中为莫睹。”(《晋书》卷一《宣帝纪·赞》)虽然司马懿当年一直隐瞒自己的过失,掩盖自己的野心,但是仍然无法逃脱历史的严厉评判。就好像自己捂着耳朵去偷钟,以为别人都听不见,自己蒙着眼睛去抢劫银行,以为别人都没看见,这不是自欺欺人吗?司马懿一生的狼子野心,是蒙不过老百姓的,也是蒙不过历史老人的。

第二天打开微信的时候看到父亲发了二十几条消息,时间都是凌晨。父亲提起了当时给我听过的课文,他说知道这一切都是我自己的选择,也知道我很努力,并不想直接劝我放弃。父亲让我想想那个小主人公,遇到困难的时候是怎样走一步,再走一步的。当时父亲说:“即使你什么也不干,供你上大学我并没有压力。但是如果你现在放弃,以后可能会后悔,再坚持试试,爸爸一直都在。”

这句话看着看着不觉又有些泪目。当时就想着那就再坚持着试试吧,一步一步慢慢走总能熬过去。幸运的是没有放弃,度过那段时期后果然柳暗花明。至今想起那段时光更加觉得那段经历是一笔无形的财富。虽然我是女生,父亲从未想着一味保护着我。而是时时刻刻鼓励我,不要害怕,想做的事情就做,想走多远就走。因为他我可以选择自己想要的生活方式,也因为他我有了更多尝试的勇气。

人生不就是这样,走一步,再走一步,再坚持一段时间试试,熬过去总会海阔天空。

走一步,再走一步

父亲是初中语文老师,温和而严肃。我还在上小学四年级的时候,一次父亲拿着磁带,给我听了一篇初中语文课文——《走一步,再走一步》。正值盛夏黄昏,窗外夕阳如火,我听着一板一眼的朗读,心也随着小主人公的经历飞向远方。文章中的父亲在小主人公攀爬高处无法下来之时,耐心的教导他,走一步再走一步,慢慢往下爬。父亲就坐在身边陪着我,足足听了三遍。可能是那天晚上的景色太过美好,也可能是那篇文章确实迷人。总之“走一步,再走一步”那句话自此确实深深刻在我的心中。

转眼便是升学离家,大学时想着锻炼下自己,便找了一份教育机构兼职。开始因为接触的是基础工作,再加上大一课业不是很重,离兼职的地方很近,便轻松的度过了试用期。升入大二搬了新校区,离兼职点就很大了,而且课业也重了很多,工作上手后事情也很多。

当时有段黑色10月,刚开学,同学基本还在感受刚刚开学的喜悦之时,我就开始早上五点多起床坐第一班公交去上班。当时校长为了锻炼我,周末两天时间,给我安排了一天行政,一天上课。刚开始上课压力很大,因为工作的区域属于教育区,学生很聪明,家长也很厉害,每次备课心理压力都很大。周内基本就是上课、去图书馆这两件事。虽然坚持了一个月吧,终于在一次和父亲打电话的时候直接情绪崩溃哭出声。

听着我大声哭着,隔着电话的父亲一时之间很是无措,也不知道怎么安慰我,就默默的听着我哭。当时我不断给父亲抱怨压力大,一边学习一边工作好累,大家都那么轻松心理很不平衡。父亲笨拙的安慰着我。我知道哭得时间久了父亲也会很担心,便挂了电话。



刘志勇:《十字路口》

给高考女儿的一封信

女儿,时间过得真快,我都有点不相信了,似乎只是一转眼的工夫,你就面临高考了,做梦一般。

记得我送你入小学,由于你的年龄小无法入学,我跟校长软磨硬泡,嘴皮子都磨薄了,总算答应了,不过没有课本,我又找人去新华书店弄了一套。你也不负爸爸的苦心,没过几排本,你又找我去新华书店弄了一套。你也不负爸爸的苦心,没过几排本,你又找我去新华书店弄了一套。你也不负爸爸的苦心,没过几排本,你又找我去新华书店弄了一套。

小学毕业,你以优异的成绩进入了初中。送你去学校报到的路上,我曾跟你讲,初中的同学来自不同的学校,学生多了,面对的竞争对手自然也多,不同于小学,要有思想准备。相信我的话,你都记在心里了。初中三年,你多次代表学校参加学科比赛,大都不辱使命。就这样,你带着自信、幻梦,踏进了高中的门槛。九年的学习生涯让你自信,同时也让你有了点自负。我当时却没有觉察到,望着你飘逸的长发,自信的神色,感觉你已经长大了,我觉得该给你自己的空间,便疏于用心与你交流,事情就偏偏出在这儿。

高中毕业不同于初中,新的学习环境,不同的教学方法,你似乎一下子没有适应过来,没有衔接好。小学初中一向受老师呵护的你,此时感觉受到老师的冷落,虽然你很努力,学习的效率却不高,一次一次的考试,成绩总与你的期望有落差,你的自信心在一点一点失落,有时甚至怀疑自己的学习能力。破屋又遭连阴雨,零星的青春痘开始涉足你的脸,而后,一发不可收,整个脸都被它盘据了,星罗棋布,真可谓“横看成岭侧成峰”。就像我当年的脸,我总以为这是青春的必然,有我前车的鉴,过一段时间就会自愈的,我却忘了你是女孩子,女孩子爱美呀。那个冬季,对你来讲是不是太冷了。不过,“冬天来了,春天还会远吗?”果然春回大地的时候,春风也拂去了你心中的阴影,脸上的青春痘渐渐消退,心情开朗了,自信又被你一点一点找回。一路模考过来,你的自信又满了。如果说这也算是你人生中的一个小小挫折的话,我为你骄傲。

人不能缺乏自信,相信自己,才能找到自己的位置,每棵草都会开花。回想你读小学时,曾许下的鸿愿,要考某某名牌大学,当时,我觉得那太遥远了,就像一个梦。而今,你真的站在高考的考点上了。其实,高考不是跳高,不过是漫长求知跑道上的一次冲刺,没有谁能一蹴而就,考出所学就行了,水到渠自成。女儿,其实世界很大,人生不如意常八九,还是要抱着平常心去对待,轻装简从,定有所获。当然,爸还得祝愿你能超水平发挥,天道酬勤,机会总是留给那些有准备的人,它已握在你的手中,我坚信。



但尽凡心

“月上柳梢头,人约黄昏后”,从最初看到这句诗的时候便很喜欢,喜欢褪去喧嚣的黄昏时刻,喜欢在夜幕初落的时候在星光下与清风共醉,喜欢在忙碌过后,独行在月光下,灿然一笑,你看,还好,槐花正香,月色正明。

如果说我们心中的塞纳河是一条分界,左岸住着我们的欲望、期盼、挣扎和所有的爱恨嗔怒,右岸住着这个世界的规则在我们心中打下的烙印,那我一定会选择在遍尝规则艰难后去左岸潇洒走一遭,适当放慢前进的脚步,寻得一份明朗的心情,一份坦荡的胸怀,等待星光在我的灵魂泼墨挥毫,等待享受片刻幸福。有人说,生活的价值就在于不断努力奋进力争上游,当然无可非议,但我更愿意长走短歌,但尽凡心就好。

但尽凡心,需有一个开朗的面对。生活太多诱惑,人们大概总是追求不到无限苦恼,而追求到手却注定无聊。既然过分强调总会烦恼,倒不如如实地认识生活,随缘放旷。在生命的进程中,“当未来变成往事”一点也不可怕,因为这是自然的推演,但当“往事变成未来”就可悲了,往事一再重演,而我们的心却始终不能放怀,这便是倍感压力的原因吧。

但尽凡心,需给人生留白。这留白绝不是空白,它更是一段优美乐章中的几个休止符,是现代化群楼中裹挟的几片绿地,是平静湖面上坐落的几座小丘。人生本来就暗藏玄机无限,许多时候,马不停蹄、绵延不断可能是一种负重,长走短歌、时断时续才是一种智慧。适当地放空自己,也许会有开悟的瞬间!

但尽凡心,需满含温柔与慈悲。白岩松这样说:“生活就是这么琐碎,聪明的人会把生活中的一部分过渡为幸福。”无独有偶,日本作家芥川龙之介在《琐事》中提到:“为使人生幸福,就得喜爱日常的琐事;云之光,竹之摇曳,群鸡之噪鸣,行人之容颜——从这一切日常的琐事里,体会出无上的美味。”这种看法无疑是令人欣慰的,对待不算轻松的生活,保持一种平静、纯朴的凡心,吃饭喝茶都满含温柔与慈悲,了然满足,应该称得上是一种圆满的态度了。在这个紧张紧张的时代,我们都是走在路上的行者,但要知道,虽身在一径忧途,却能以爱为伴,已是我们的幸事!

余秋雨先生认为:最不符合逻辑的地方,一定藏着最深的逻辑。由此想到:最平凡的心境,一定能把握最不平凡的生活。平常心方能静观,静观方能明晰,明晰方能智行。不待于外物的丰饶与贫瘠,不待于他人的赞言与非语,但尽凡心,从容而行!

